证券代码：603551 证券简称：奥普家居 公告编号：2023-034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21 号大街 210 号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64,944,85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955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 Fang James 主持。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洁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4,944,8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4,944,8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4,944,8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4,944,8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4,944,8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4,944,8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4,944,8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4,944,852	1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4,944,8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选举 Fang James 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64,934,852	99.9962	是
10.02	选举方胜康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64,934,852	99.9962	是
10.03	选举吴兴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64,934,852	99.9962	是
10.04	选举刘文龙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64,934,852	99.9962	是

2、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选举李井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64,934,852	99.9962	是
11.02	选举赵刚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64,934,852	99.9962	是
11.03	选举顾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64,934,852	99.9962	是

3、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选举鲁华峰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64,934,852	99.9962	是
12.02	选举曾海平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64,934,852	99.9962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6,355,40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6,355,40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6,355,40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16,355,40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01	选举 Fang James 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345,403	99.9388				
10.02	选举方胜康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345,403	99.9388				
10.03	选举吴兴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345,403	99.9388				
10.04	选举刘文龙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345,403	99.9388				
11.01	选举李井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345,403	99.9388				
11.02	选举赵刚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345,403	99.9388				
11.03	选举顾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345,403	99.9388				
12.01	选举鲁华峰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6,345,403	99.9388				
12.02	选举曾海平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6,345,403	99.9388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表决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其中议案 6、10、11、12，持有公司股票的董事及拟提名的董事、监事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北杨、楼晴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05-13

● 上网公告文件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551 证券简称：奥普家居 公告编号：2023-036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经全体监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监事鲁华峰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为满足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保障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鲁华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551 证券简称：奥普家居 公告编号：2023-035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 Fang James 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选举 Fang James 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选举 Fang James、方胜康、吴兴杰、刘文龙、李井奎、顾林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并由 Fang James 担任主任委员；选举顾林、李井奎、赵刚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并由顾林担任主任委员；选举赵刚、李井奎、顾林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并由赵刚担任主任委员；选举李井奎、顾林、赵刚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由李井奎担任主任委员；以上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方胜康为公司总经理；吴兴杰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方国樑为公司副总经理；张心予为公司总工程师；刘文龙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李洁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7)。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聘请吴婧昉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551 证券简称：奥普家居 公告编号：2023-037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选举了王翠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5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换届选举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会第三届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会第三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工作已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Fang James(董事长)、方胜康、吴兴杰、刘文龙

独立董事：李井奎、赵刚、顾林

二、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战略委员会：Fang James(主任委员)、方胜康、吴兴杰、刘文龙、李井奎、顾林

提名委员会：顾林(主任委员)、李井奎、赵刚

审计委员会：赵刚(主任委员)、李井奎、顾林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井奎(主任委员)、顾林、赵刚

三、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成员：鲁华峰(监事会主席)、曾海平、王翠华(职工代表监事)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人员情况

总经理：方胜康

常务副总经理：吴兴杰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刘文龙

副总经理：方国樑

总工程师：张心予

董事会秘书：李洁

审计部负责人：吴婧昉

公司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上述相关人员的简历详见后文附件。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21 号大街 210 号

联系电话：0571-88177925

传真号码：0571-88172888 转 1213

联系邮箱：aupuzqb@aupu.net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五)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

附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简历

(1)Fang James 先生

Fang James 先生，原中文名为方杰，奥普卫厨创始人之一，澳大利亚国籍，1964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Fang James 先生曾担任杭州市侨商协会会长，并获得首届华侨华人专业人士杰出创业奖。Fang James 先生曾先后任上海师范大学教师，澳大利亚 LIGHTUP 灯具公司总经理，自 1993 年起担任杭州奥普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自 2004 年起担任公司董事长。2017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Fang James 和方胜康(系堂兄弟关系)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Fang James、方胜康、方雯雯(方胜康之女)、吴兴杰(方胜康之女婿)为一致行动人。Fang James 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控股股东 Tricosco Limited 持有 105,302,491 股，占公司总股本 26.21%。

Fang James 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方胜康先生

方胜康先生，奥普卫厨创始人之一，中国香港籍，1953 年 2 月出生，大专学历，浙江省高级经济师，杭州市第十届人大代表，曾获得杭州市劳动模范称号。方胜康先生曾任杭州华光电冰箱厂厂长，自 1993 年起担任杭州奥普电器有限公司董事，自 2004 年起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方胜康和 Fang James 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方胜康、Fang James、方雯雯、吴兴杰为一致行动人。方胜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58,53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4%；通过公司控股股东 Tricosco Limited 持有 109,404,217 股，占公司总股本 27.24%。

方胜康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吴兴杰先生

吴兴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 6 月出生，博士学历。吴兴杰先生曾先后任深圳金涌泉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经理，杭州奥普博朗尼卫厨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 年加入公司，任总裁助理，2014 年 6 月开始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吴兴杰、Fang James、方胜康、方雯雯为一致行动人，吴兴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4,740,113 股，占公司总股本 6.16%。

吴兴杰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刘文龙先生

刘文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刘文龙先生曾先后任浙南轻骑摩托车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浙江华泰丝绸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4 年 6 月加入公司，任财务总监。2017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刘文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07,157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5%。刘文龙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刘文龙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李井奎先生

李井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1 月出生，西方经济学博士学历，曾先后担任浙江财经大学经济学员教师、浙江工商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李井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李井奎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井奎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6)赵刚先生

赵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 5 月出生，会计学博士学历，曾先后担任常州大学商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浙江财经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联合博导。目前同时兼任横店影视、浙江龙盛、南都物业及宋都股份的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赵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赵刚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赵刚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7)顾林先生

顾林，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6 月出生，工业自动化专业大专学历，曾先后担任浙江质量体系审核中心技术规划部副部长、国家注册质量审核员、浙江方正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省家用电器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省家用电器协会副秘书长。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顾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顾林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顾林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8)方国樑先生

方国樑先生，1959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荣获中级经济师称号。方国樑先生 2004 年加入奥普卫厨，先后担任江苏分公司总经理、营销总监。2017 年 6 月至今担任奥普家居副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方国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8,787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5%。方国樑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方国樑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9)张心予先生

张心予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 12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张心予先生曾担任(株)小糸制作所材料研究员，松下家电(中国)有限公司材料课长，2017 年加入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材料研发中心经理、研究院院长助理；现任公司研究院执行院长。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心予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8,585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6 %。张心予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心予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10)鲁华峰先生

鲁华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鲁华峰先生曾先后担任杭州市化工轻工公司业务员；杭州博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市场专员；2002 年加入杭州奥普电器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管理部副经理；2012 年加入奥普卫厨，先后担任销售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商务部副总监。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鲁华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6,345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2 %。鲁华峰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鲁华峰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11)曾海平先生

曾海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 10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担任伊莱克斯(杭州)家用电器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6 年加入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现任公司品质管理中心总监。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曾海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8,422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2 %。曾海平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曾海平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12)王翠华女士

王翠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王翠华女士 2001 年加入杭州奥普电器有限公司，担任行政秘书；2012 年加入奥普卫厨，先后担任行政主管、行政办公室主任助理，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翠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7,145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1 %。王翠华女士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翠华女士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13)李洁女士

李洁，197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杭州奥普卫厨科技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现任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李洁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2,634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 %。李洁女士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洁女士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14)吴婧昉女士

吴婧昉女士，198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1 年 8 月入职本公司。先后担任财务专员、财务主管，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202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吴婧昉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吴婧昉女士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吴婧昉女士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柯利达 编号：2023-025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6 月 1 日(星期四) 至 6 月 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zqb@kldzs.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6 月 8 日下午 14:00-15:00 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8 日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顾益明先生

总经理：鲁崇明先生

董事会秘书：何利民先生

财务总监：孙振华先生

独立董事：戚爱华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6 月 8 日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6 月 1 日(星期四) 至 6 月 7 日(星期三)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zqb@kldzs.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人：殷莉、褚媛媛

2、电话：0512-68257827

3、传真：0512-68257827

4、邮箱：zqb@kldz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3-026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6 月 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苏州市高新区运河路 99 号柯利达设计研发中心 401 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6 月 2 日

至 2023 年 6 月 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8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9.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9.01	选举顾益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9.02	选举顾佳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9.03	选举顾龙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9.04	选举鲁崇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9.05	选举孙振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9.06	选举陈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10.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0.01	选举黄鹏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万解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戚爱华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1.01	选举周慧春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1.02	选举朱怡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3、4、5、7、8、9、10 已经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4、6、7、8、11 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828	柯利达	2023/5/2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7:0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参会登记不作